

## 第十二课：第 95~100 步

### 第九十五步

### 暴乱！

动作：双手握拳，不规则地向着上方挥动

#### 经文：

徒 21:27、31~32 那七日将完，从亚西亚来的犹太人看见保罗在殿里，就耸动了众人，下手拿他。……<sup>31</sup> 他们正想要杀他，有人报信给营里的千夫长说：耶路撒冷全城都乱了。<sup>32</sup> 千夫长立时带着兵丁和几个百夫长，跑下去到他们那里。他们见了千夫长和兵丁，就止住不打保罗。（参徒 21:23~22:29）

#### 解释：

经文的“那七日”究竟是指什么？保罗来到耶路撒冷，与雅各和其他长老见面（参徒 21:18；雅各是耶稣的弟弟，也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）。他们劝保罗与四个弟兄“一同行洁净的礼”（徒 21:23~26），好澄清别人对他的一些误解。根据使徒行传 21 章 21 至 26 节，当时有四位弟兄许了拿细耳人的愿，他们要戒酒、戒肉 30 天，不可剃头发。而最后七日，他们要在圣殿的院子里过。之后，他们要献祭，包括公羊羔和公绵羊各一头。然而，保罗愿意代他们支付这笔献祭的费用。至于保罗自己，由于他从外邦人的地回来，按规定，他要先进行七天的洁净之礼，然后才可以为那四位弟兄付费。

然而，从亚西亚来的犹太人（反对保罗的人）看见保罗在殿里，就耸动群众，说保罗带着希利尼人进殿（参徒 21:27~28）。这立刻引致全城骚动，群众几乎把保罗杀死，不过罗马兵丁来把他从群众中带走（参徒 21:31~34）。保罗在营楼的台阶上对众人分诉（参徒 21:40）。群众起初静静听他的见证，但一听见他提到“外邦人”，他们就变得十分愤恨，大叫“这样的人，从世上除掉他吧！他是不当活着的！”（徒 22:22）自此，保罗就成了被看管的囚犯。



#### 应用：

为什么保罗答应行洁净之礼？他不是说过人不是靠守律法得救的吗？（参加 3:2~3）其实，保罗答应跟那四位弟兄一同行洁净之礼并不代表他同意“守律法才能得救”的说法；事实上，在使徒行传 21 章 17 至 26 节这段关乎保罗跟那四个人一同行洁净之礼的经文，其中第 25 节重申耶路撒冷教会就外邦人不用守律法的决定，再强调这些洁净之礼与得救无关。

保罗只是尊重教会的决定，于是照他们的吩咐去做，免得教会因他的缘故受到不必要的麻烦。他爱教会，很愿意大家合一。他为我们树立了一个很好的榜样。无论我们的服事多么成功，仍需谦卑、持守合一，在不违反真理的大原则下，尊重教会的决定，以教会的好处为大前提，放下一些个人的看法和立场。

## 第九十六步

## 被捆绑往罗马

**动作：双手像被绑着，走向罗马**

双手交叉互握在一起，好像被捆绑着的样子，然后往罗马的方向走去。

**经文：**

**徒 23:11~12** 当夜，主站在保罗旁边，说：放心吧！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，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。<sup>12</sup>到了天亮，犹太人同谋起誓，说：若不先杀保罗就不吃不喝。

**徒 24:26~27** 腓力斯又指望保罗送他银钱，所以屡次叫他来，和他谈论。<sup>27</sup>过了两年，波求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；腓力斯要讨犹太人的喜欢，就留保罗在监里。

**徒 25:12** 非斯都和议会商量了，就说：“你既上告于该撒，可以往该撒那里去。”

**解释：**

我们在第 93 步，曾经指出：保罗向罗马教会表示他想去罗马。到了这一步第 96 步，他真的可以去了。可是，他要带着锁链去。（老师备课时，请详细研读使徒行传 22 章 17 节至 26 章 32 节。）

保罗在耶路撒冷营楼的台阶上对众人分诉，但当他一提到“外邦人”，就立刻引起暴乱。犹太人商议要杀保罗，但被保罗的外甥发现了，他的外甥照保罗的意思把犹太人要杀害保罗的计划告诉千夫长。于是千夫长派人护送保罗到该撒利亚 [要杀保罗的犹太人有 40 多个，但护送保罗的官兵却有 470 人！（参徒 23:13、23）]，请巡抚腓力斯处理这案件（参徒 23:12~24）。腓力斯听过保罗的分辩，他指望保罗送他钱，不过保罗没有给他。腓力斯为了取悦犹太人，把保罗留在监里两年（徒 24:26~27）。

之后，非斯都接腓力斯的任，他也要审断保罗的案子，但他想把保罗解回耶路撒冷受审。保罗知道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一直想杀他，于是他决定“上告于该撒”（徒 25:11）。所有罗马公民都有权到该撒面前提出上诉，那相当于罗马帝国的“终审庭”（相当于最高人民法院）。非斯都同意解保罗往该撒那里去，因为保罗这件案既麻烦又不讨好，交给罗马皇帝处理，他就可以甩掉这个包袱。

保罗的人生从此展开了新的一页。在此之前，他是一个旅行布道家，在会堂、讲学的地方和别人家中讲道。但现在神把他放在另一个场景中，要面对军兵、地方长官和政治领袖。在新的挑战之下，保罗始终坚定不移，并把握每一个机会见证神。

**应用：**



神为什么不保护保罗，让他被捉拿？从使徒行传 9 章 15 节：主对亚拿尼亚说：“你只管去。他是我所拣选的器皿，要在外邦人和君王，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。”来看，神早已知道保罗会被捉。然而神使用这事，让他可以在君王面前宣扬神的名。因此，对于我们因主的名而面临的一切遭遇，我们不用害怕，但要像保罗那样，不作不必要的牺牲。

一个人被捕、被囚，会不会是神的旨意呢？有这个可能。因为神可以叫一个人在街上、在聚会中跟人分享神的爱，也可以叫他在狱中跟人分享神的爱。神的计划不会因他的儿女被关起来而停止；监狱里有很多人需要耶稣呢！有很多真实的故事告诉我们，很多犯人都是因狱中信徒的见证而信主。一位狱中的姊妹这样写：

这里真是人间地狱，是世上最污秽肮脏的地方。当我看见这些失丧的灵魂，看见他们活着既没有盼望，还要面对永远的咒诅，我心里就有负担，这负担令我早晚不得安宁。我恳切地向神祷告：“主啊！你曾呼召我到遥远的地方传福音，我知道现在这个地方就是了。主啊！我感谢你。当我看见这些可怜、不幸的人，我怎能不开口？如果我不向他们传福音，我就有祸了！神啊！求你帮助我！”

她决定要在这个可怕的地方作神的代表；她用爱心服侍那里的囚犯，关怀他们，帮助他们。过了不久，神应允了她的祷告，在狱中做了伟大的工作。狱中的情况有了很大的改变，她这样写：

监狱里的复兴到了超乎想象的景况，信主的人多如一大串、一大串成熟的葡萄，把枝子坠得弯弯的。重生得救的人多得数也数不清……从前充满污秽、羞辱的地方，现在充满了神的爱和荣耀……我们再听不见她们因绝望而哭泣，也听不见咒骂、黄色笑话和粗言秽语。相反，我们听见她们大声呼喊‘哈利路亚’，她们赞美神、向神祷告，喜乐之声不绝于耳……这里怎可能是监狱？这里简直是地上的天国！

看守监狱的人仍然继续拷打她们，姊妹仍然继续要受苦，她们仍然继续要做苦工，但神使用她叫多人得着新生。假如神决定让你坐牢，他也会在那里使用你。也许他不一定通过你带来上面所说的复兴，但无论你在什么地方，你都可以为他作见证。

## 第九十七步

## 大风吹

**动作：**双手像被绑着，身体左右摆动，继续走向罗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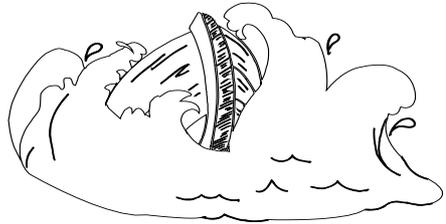
接续上一步“被捆绑往罗马”的动作，当走到地中海的位置时，说“大风吹”，双手还是像被捆绑着的样子，左右摆动，并继续朝罗马走去。

**经文：**

**徒 27:20-23、25** 太阳和星辰多日不显露，又有狂风大浪催逼，我们得救的指望就都绝了。<sup>21</sup> 众人多日没有吃什么，保罗就出来站在他们中间，说：“众位，你们本该听我的话，不离开革哩底，免得遭这样的伤损破坏。<sup>22</sup> 现在我还劝你们放心，你们的性命，一个也不失丧，惟独失丧这船。<sup>23</sup> 因我所属所事奉的神，他的使者昨夜站在我旁边，说……<sup>25</sup> 所以众位可以放心，我信神他怎样对我说，事情也要怎样成就。”（老师备课时，请详细研读使徒行传 27 章 1 节至 28 章 14 节。）

**解释：**

由于保罗提出上诉，军兵就把他押送往罗马。他们坐船前往意大利，但途中遇到狂风大浪。神事先已把情况告诉保罗，只是百夫长没有把保罗的警告放在心上，继续航行（参徒 27:9~11）。结果遇上猛烈的风暴，船身受到极大的冲击。过了多日，他们“得救的指望就都绝了”。但神告诉保罗，没有人会因这场风暴丧命。这次他们听从保罗安慰的话，放心吃饭（参徒 27:36）。船最终搁浅，百夫长因为要救保罗，不准兵丁杀囚犯（参徒 27:42~43）。最后，他们全都安全到达米利大岛（参徒 28:1）。之后，在军兵押送（护送）下，保罗坐船前往罗马。

**应用：**

在整个前往罗马的旅程中，我们清楚神掌管着一切，包括人无法控制的狂风巨浪，并且借保罗彰显他就是独一的真神。虽然神借保罗预先警告他们，这次行船十分危险，损失会非常惨重，可是百夫长和船主不听；虽然他们多日活在黑暗和狂风大浪里，但只有保罗所属、所事奉的神能向他们保证：他们 276 人没有一个人会丧命，唯独丧失那船；神怎样对保罗说，事情就怎样成就。

亲爱的同工，如果我们忠于神的呼召，我们必定会遇到狂风巨浪。然而，纵使“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；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”，但我们可以倚靠我们所属、所事奉的神，他掌管着一切。以下就是一位传道人的见证。

16 世纪，英国有一位传道人，名叫吉平 (Bernard Gilpin)。当时英国的玛莉皇后迫害基督徒，吉平因传福音要被送到伦敦处死。一路上，吉平一直说：“一切都是最美好的。”押送他的守卫就耻笑他。途中，他坠马受伤，行程因而耽误了数天。吉平对守卫说：“我深信，即使这次意外也必然是祝福。”最后，当他们快要到达伦敦的时候（比预定时间迟了），各处教堂都响起钟声，于是问人到底发生了什么事。人们说：“玛莉皇后死了，基督徒不用被处死了。”吉平望着那些守卫说：“你们看，一切真的是最美好的。”神掌管着一切，使用他这次的受伤和延误来拯救他。

如果苦难太重，令我们信心动摇，我们要读圣经，让圣经的真理和神的应许再次坚固我们的信心。

☆☆☆ 分组 ☆☆☆

请学员分组写下神就马太福音第 28 的大使命给我们的应许，然后与同组的学员一同赞美、感谢我们所属所事奉的神。

之后一同唱《有主在我船中，我能笑于暴风》。



使徒行传的记载，以保罗在罗马被软禁之事结束。至于之后发生的事情，我们只能根据传统的说法和圣经以外的其他资料，作出推断。根据罗马法律，如果一件案件的被告上诉该撤，控方可以在两年内前往罗马提出起诉的理据。照情况看来，犹太人的领袖可能根本没有到罗马，因为他们知道成功定罪的机会极微。对于保罗有两年时间不在他们中间，他们已经觉得很高兴。

保罗获释后，应去过以弗所，并且把提摩太留在那儿。之后，他去了马期顿（参提前 1:3），把提多留在革哩底（参多 1:5）。根据从提多书 3 章 12 节，保罗曾在位于雅典西北方 300 公里的尼哥波立过冬。教会传统认为他之后曾经去过西班牙。然而，圣经并没有这方面的记载。他很可能是在这段短暂的自由时间写了提摩太前书和提多书。



### 保罗写了提摩太前书、提多书

提摩太前书和提多书，可说是保罗给教会牧者的训勉，让他们知道“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”，并提醒他们在“凡事要显出善行的榜样”。



主后 64 年，尼禄王火烧罗马城七天，他却说是基督徒做的，结果很多基督徒被捕、遇害。保罗再次被捕，下在监里。他被关在罗马。这次，他不能再自己租房子住，他被关在一个寒冷、阴暗的监牢里。他自知时日无多，也大概是在这个时候写了提摩太后书。大约公元 68 年，保罗被斩首。两年之后，耶路撒冷被毁。



### 保罗写了提摩太后书

这是保罗给提摩太的最后劝勉，鼓励他如何作神无愧的工人。



#### 应用：

在保罗最后被囚时所写的书信中，他与信徒分享他快要离世的感受(参提后 4:6~8)。保罗受了很多苦，但主要是当时没有同工帮助他。由始至终，他只将他的盼望放在神身上(参提后 4:16~18)。多么美好的见证！愿我们都像保罗那样存心忍耐，仰望耶稣，好好奔走天路。愿我们都能为**主打美好的仗，跑尽当跑的路，守住所信的道，并在过程中交棒给更多的人，好让他们能继续交棒给他们的下一代。**



与此同时，不管我们服事主的日子有多久，我们也要**持守起初的爱心**，花时间读经、祷告，与神保持活泼的个人关系。有一项研究指出，在众多属灵领袖中，只有三分之一可以有完美的终结，三分二最终都失败。故勿论这个研究结果是否适用于今时今日的中国教会，但我们要引以为鉴。负责研究的教授指出，那些有完美终结的领袖有一个相同的特质，就是他们跟神一直有活泼的个人关系。我们只消看保罗的最后著作，他的说话，他对神的心意和呼召的执着，以及他对神在他生命中的恩典所特定的感恩之情，就足以反映他跟神的关系一直都很美好。

## 第九十九步

## 约翰写启示录

**动作：**走到希腊和亚西亚中间，一只手作纸，另一只手在上面写字

走到希腊和亚西亚中间，左手手掌打开，掌心向上，当作一张纸，同时右手在左手手掌上面，像握笔写字的样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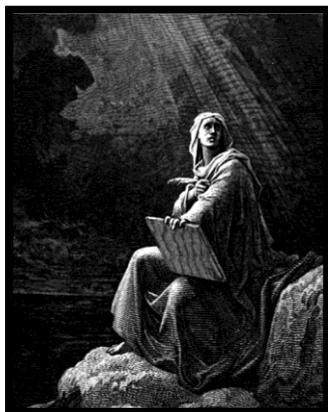
### 经文：

**启 1:9** 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，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、国度、忍耐里一同有分，为神的道，并为给耶稣作的见证，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岛上。

**启 1:17-19** 我一看见，就仆倒在他脚前，像死了一样。他用右手按着我，说：不要惧怕！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，<sup>18</sup> 又是那存活的；我曾死过，现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远远；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。<sup>19</sup> 所以你要把所看见的，和现在的事，并将将来必成的事，都写出来。

### ☆☆☆ 问题 ☆☆☆

如果你八九十岁时被流放到一个跟外界隔绝的荒岛上，你会有什么感受？你会感到孤单吗？一把年纪的你会对前景感到绝望吗？生活在荒岛上，你会感到害怕吗？为什么？



### 解释：

保罗死了，但新约圣经并未就此终结。继保罗之后，彼得写了两封书信；另外，一位不知名的作者写了希伯来书。但我们会把焦点集中于另一位使徒——约翰身上。约翰是耶路撒冷教会的柱石之一。据说约翰在保罗死后，在以弗所继续保罗的工作。之后，约翰为基督的缘故被放逐到拔摩岛上（放逐是罗马政权常用的惩罚方式）。拔摩岛位于希腊和小亚细亚中间；这个小岛长约 12 公里，宽 7 公里。岛上一片荒芜，只有凹凸不平的火山。一封古代的文件记述了约翰被囚在这个小岛上，并在矿洞中服劳役。一个主日，约翰在岛上再次看见主。复活的大君王在荣耀中向他显现，吩咐他把一篇信息写下来。这篇信息关乎善恶争战的最终结局以及末世的情况。这篇信息就是启示录。

公元 96 年，新任罗马皇帝释放了约翰，约翰就回到以弗所继续工作。据说约翰晚年的时候，行动不便，信徒要把他抬去聚会。他经常重复地说：“弟兄们，你们要彼此相爱！”据说他死在以弗所。

### 应用：

我们要效法约翰，即使落在逼迫中，也不要惧怕！因为我们所信的是一位复活的救主，他掌管着明天；他是首先的，是末后的，是历史的主，掌管着我们人生的终局。生死和世上的政权都掌管在他手里，因此，我们不用怕，因为与主同受苦难的，也必与他同享荣耀。

# 第一百步

# 主必快来！

动作：高举双手，抬头仰望天

## 经文：

启 22:12 “看哪！我必快来。赏罚在我，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。”

## 解释、应用：

以下是一位弟兄的见证：

小时候我很淘气，难免会做错事。一旦做错了事，我就很怕父亲从田里回来，因为他会发现我的错处。我会很惭愧，因此不会期待父亲回来。但有一天我很乖，做了一切父亲吩咐我做的。那天，我不担心他从田里回来，相反，我热切等待他回来；见着了，我便满心欢喜。



我们也是一样。我们是为神而活——全心全意地爱他，爱邻舍如同自己？还是为自己而活？假如我们是为自己而活，我们就不会欢喜地等待耶稣再来。但假如我们是为他而活，全心事奉他，我们就会以喜乐的心在地上盼望他再来。

保罗表示他已经打完了那美好的仗，守住了所信的道，跑尽了当跑的路，从此以后，有公义的冠冕为他存留。他更指出，那些爱慕主显现的人，也可以跟他一样同得公义的冠冕（参提后 4:7~8）。由此可见，他之所以那么忠心服事主，原因之一就是渴慕主的显现，要把最好的呈献给他。回到刚才那位弟兄的见证，如果他每天起来都渴慕父亲回来，他就一定会尽量做好一切父亲吩咐他做的。也就是说，我们对主再来的渴慕之情，跟我们每天如何生活、服事是息息相关的。

证明这事的说：“是了，我必快来！”愿我们心里充满热切的期盼与喜乐，同声高呼：“主耶稣啊！我愿你来！”



## 信息

### 主必快来

启 22:12~13

### 前言

这是主耶稣在圣经里给我们的最后的话。他已经升到天上，又差遣了所应许的圣灵来，现在他在天上为我们预备地方。他这最后的话要告诉我们什么呢？他说这些话是

为了安慰我们，也期望我们担起责任。今天，我们可以从他的话得着力量。

## 壹. 我必快来

主耶稣不是说：“我可能会回来”或“我应该会回来”或“我希望会回来”。他不是告诉我们一个可能性或者他的愿望；他告诉我们一个事实，是将来必定会发的——“我必快来”。这是肯定的、可信赖的话。耶稣说他会回来，他就会回来。不要灰心失意。明天的阳光会告诉我们，跟昨天比，他回来的日子又近了一天啦！

主耶稣没有说：“我必慢慢地来。”他说他必快来。他不是天上无聊地等，他是为我们预备地方（参约 14:2~3），他要帮助我们预备好自己（参启 19:7）。当一切预备好之后，他就会立即到来，不会延迟一分钟。不过主的时间跟我们的时间不一样，他“看千年如一日”（参彼后 3:8）。主既耐心等候，我们应该效法他，也要耐心等候（参诗 37:7），默默等候（参诗 62:5）。我们必须带着盼望等候（参诗 130:5；腓 3:20）。

## 贰. 赏罚在我

“赏”的意思是奖赏。主耶稣会来奖赏信他的人。他是来奖赏我们，不是来惩罚我们，因为他已经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承担了罪的刑罚。我们的罪已得到了赦免。当我们见他面的时候，他会评价我们的生命，决定我们得什么奖赏。我们得到什么奖赏，在乎我们有没有为他而活（请看耶稣在太 25:14~30 所讲的话）。

“罚”是惩罚。主不但要来奖赏信徒，也要来惩罚不信的人。一切事情都会更新；一切隐藏的事都会彰显出来。

## 叁. 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

圣经不是说照各人“所想的”或“计划做的”或“所梦想的”报应各人。耶稣不会以这些来评价我们；他会按照我们所行的审判我们。也许我们曾经想过要做某些事，渴望做某些事，梦想、计划做某些事；但假如我们不付诸行动，那就等于什么也没有做过。

不过，即使我们有行动，也不代表我们会得到什么。假如我们的动机不正确，我们的行动也算不得什么。在神眼中，我们的行动源于我们的心思意念。也许我们会有行动，但如果我们的动机不正确或者心存恶念，我们就不会得到什么。如果我们的行动有正确动机，是出于善意的，我们就会得到神的赏赐。

## 总结

主快回来了；他不会太早回来，也不会太迟回来。他会来奖赏他的子民，惩罚不信他的人。他会按照我们用行动表达的心思意念作出审判。这是他的应许，我们应该心存盼望。他可能今天就回来呢！